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乡村振兴局本级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非财政拨款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要求；2. 拟定黔南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各级指导意见；3. 对县级党委和政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工作督导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督导工作要求开展督导	形成督查报告及问题台账上报州委州政府，并限期整改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 100%
	差旅住宿、生活补助及车辆交通费用			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脱贫成果巩固，筑牢防返贫防线	最终实现同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有序衔接、平稳过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后评估工作提供实践经验	全力以赴推动我州在乡村振兴上开新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家、省、州满意度	≥ 90%		